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股票代碼 6499)

公司地址：臺北市士林區後港街 116 號 7 樓  
電 話：(02)2881-6686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8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 14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 60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8 ~ 50
	(七) 關係人交易	50
	(八) 質押之資產	50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九)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5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十二)	其他	51 ~ 5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7 ~ 58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8 ~ 60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有德



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26 日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益安生醫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益安生醫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益安生醫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益安生醫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益安生醫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商譽減損評估

#### 事項說明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商譽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益安生醫集團於民國 110 年及 111 年併購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 Medeologix LLC (原名: Second Source Medical LLC)。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益安生醫集團因併購產生之商譽餘額為新台幣 106,737 仟元。

益安生醫集團委託外部專家出具之評價報告係採用管理階層所編製之未來年度財務預測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作為衡量商譽之可回收金額，因財務預測中之多項假設包括預計成長率與折現率，易有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對可回收金額衡量結果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商譽之減損評估，係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依對益安生醫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所委任外部專家所使用之評價模型合理性。
2. 確認評價模型中所採用之未來現金流量與益安生醫集團提供之未來年度財務預測一致，同時檢視管理階層過去年度財務預測之實際達成情形。
3. 評估模型中所採用之主要假設(含預計成長率及折現率)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益安生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益安生醫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益安生醫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益安生醫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益安生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益安生醫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益安生醫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冠宏

林冠宏

會計師

梁華玲

梁華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3 號

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26 日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20,786	29	\$ 513,374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42,115	2	41,660	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及八					
	動		656,958	37	652,175	3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39,263	2	37,835	2	
1200	其他應收款		3,966	-	5,22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203	-	2,486	-	
130X	存貨	六(五)	24,840	2	34,102	2	
1410	預付款項		31,017	2	30,340	2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322,148</u>	<u>74</u>	<u>1,317,199</u>	<u>70</u>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162,977	9	198,953	1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104,855	6	156,521	8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52,095	9	161,749	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32,949	2	32,949	2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六)	423	-	5,915	-	
1920	存出保證金		4,346	-	4,457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457,645</u>	<u>26</u>	<u>560,544</u>	<u>30</u>	
1XXX	<b>資產總計</b>		<u>\$ 1,779,793</u>	<u>100</u>	<u>\$ 1,877,743</u>	<u>100</u>	

(續次頁)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7,937	1	\$	4,514	-
2170	應付帳款			7,554	-		12,000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103,270	6		143,019	7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41,389	2		54,558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807	-		1,551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60,957</u>	<u>9</u>		<u>215,642</u>	<u>11</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10,413	1		12,35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		71,657	4		113,839	6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82,070</u>	<u>5</u>		<u>126,198</u>	<u>7</u>
2XXX	<b>負債總計</b>			<u>243,027</u>	<u>14</u>		<u>341,840</u>	<u>18</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969,449	55		922,449	49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1,959,926	109		1,339,205	71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207,182	12		207,182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489	1		12,489	1
3350	待彌補虧損		(	1,715,846)	(96)	(	1,012,609)	(54)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42,540	2		56,725	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二)		-	-	(	5,249)	-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1,475,740</u>	<u>83</u>		<u>1,520,192</u>	<u>81</u>
36XX	<b>非控制權益</b>			<u>61,026</u>	<u>3</u>		<u>15,711</u>	<u>1</u>
3XXX	<b>權益總計</b>			<u>1,536,766</u>	<u>86</u>		<u>1,535,903</u>	<u>82</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1,779,793</u>	<u>100</u>	\$	<u>1,877,74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有德



經理人：張有德



會計主管：王佳雯



益安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金	年 額	度 %	113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419,425	100	\$	292,80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七) (十八)	(	360,600)	( 86)	(	209,394)	( 71)
5900 營業毛利			58,825	14		83,414	29
營業費用	六(十七)(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	30,009)	( 7)	(	44,290)	( 15)
6200 管理費用		(	164,074)	( 39)	(	159,455)	( 5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587,189)	( 140)	(	751,870)	( 25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67)	-	(	13,412)	(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781,339)	( 186)	(	969,027)	( 331)
6900 營業損失		(	722,514)	( 172)	(	885,613)	( 3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7,192	1		20,173	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	689)	-		12,352	4
7050 財務成本	六(七)	(	3,682)	( 1)	(	5,555)	(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21	-		26,970	9
7900 稅前淨損		(	719,693)	( 172)	(	858,643)	( 29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一)		352	-		11,880)	( 4)
8200 本期淨損		(\$	719,341)	( 172)	(\$	870,523)	( 29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十五)	(\$	14,355)	( 3)	\$	21,357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33,696)	( 175)	(\$	849,166)	( 29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68,062)	( 160)	(\$	805,512)	( 275)
8620 非控制權益		(	51,279)	( 12)	(	65,011)	( 22)
		(\$	719,341)	( 172)	(\$	870,523)	( 29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82,247)	( 163)	(\$	784,971)	( 268)
8720 非控制權益		(	51,449)	( 12)	(	64,195)	( 22)
		(\$	733,696)	( 175)	(\$	849,166)	( 290)
每股虧損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7.24)	(\$		8.74)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7.24)	(\$		8.7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有德



經理人：張有德



會計主管：王佳雯



益安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員工認股權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13 年 度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22,449	\$ 1,331,845	\$ 5,602	\$ -	\$ 3,265	\$ -	\$ 207,182	\$ 12,489	(\$ 188,425)	\$ 36,184	(\$ 10,603)	\$ 2,319,988	\$ 51,507	\$ 2,371,495
113 年 合 併 總 淨 損	-	-	-	-	-	-	-	-	( 805,512)	-	-	( 805,512)	( 65,011)	( 870,523)
113 年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六(十五)	-	-	-	-	-	-	-	-	20,541	-	20,541	816	21,357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	-	-	( 805,512)	20,541	-	( 784,971)	( 64,195)	( 849,166)
股 份 基 礎 給 付 認 列 之 酬 勞 成 本	六(十一)	-	-	-	9,465	-	-	-	-	-	-	9,465	262	9,727
認 列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益 變 動 數	六(二十三)	-	-	-	( 9,465)	-	-	-	( 18,672)	-	-	( 28,137)	28,137	-
庫 藏 股 轉 讓 予 員 工	-	-	( 1,507)	-	-	-	-	-	-	-	5,354	3,847	-	3,847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922,449	\$ 1,331,845	\$ 4,095	\$ -	\$ 3,265	\$ -	\$ 207,182	\$ 12,489	(\$ 1,012,609)	\$ 56,725	(\$ 5,249)	\$ 1,520,192	\$ 15,711	\$ 1,535,903
114 年 度														
11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22,449	\$ 1,331,845	\$ 4,095	\$ -	\$ 3,265	\$ -	\$ 207,182	\$ 12,489	(\$ 1,012,609)	\$ 56,725	(\$ 5,249)	\$ 1,520,192	\$ 15,711	\$ 1,535,903
114 年 合 併 總 淨 損	-	-	-	-	-	-	-	-	( 668,062)	-	-	( 668,062)	( 51,279)	( 719,341)
114 年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六(十五)	-	-	-	-	-	-	-	-	( 14,185)	-	( 14,185)	( 170)	( 14,355)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	-	-	( 668,062)	( 14,185)	-	( 682,247)	( 51,449)	( 733,696)
現 金 增 資	47,000	376,000	-	-	-	-	-	-	-	-	-	423,000	-	423,000
股 份 基 礎 給 付 認 列 之 酬 勞 成 本	六(十一)	-	4,160	4,256	5,088	-	-	-	-	-	-	13,504	178	13,682
認 列 子 公 司 所 有 權 益 變 動 數	六(二十三)	-	-	-	232,694	-	-	-	( 35,175)	-	-	197,519	( 197,519)	-
庫 藏 股 轉 讓 予 員 工	六(十二)	-	-	( 1,477)	-	-	-	-	-	-	5,249	3,772	-	3,772
員 工 認 股 權 失 效	六(十一)	-	-	-	( 3,265)	3,265	-	-	-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增 加	六(二十三)	-	-	-	-	-	-	-	-	-	-	-	294,105	294,105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969,449	\$ 1,712,005	\$ 6,874	\$ 237,782	\$ -	\$ 3,265	\$ 207,182	\$ 12,489	(\$ 1,715,846)	\$ 42,540	\$ -	\$ 1,475,740	\$ 61,026	\$ 1,536,76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有德



經理人：張有德



~12~

會計主管：王佳雯



益安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損		(\$ 719,693)	(\$ 858,64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十一)	13,682	9,72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67	13,412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六(六)(七)		
	(十七)	97,410	88,702
攤銷費用	六(八)(十七)	9,954	9,9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六(二)		
損失		( 1,722 )	2,276
利息費用	六(七)	3,642	5,555
利息收入	六(十九)	( 7,192 )	( 20,173 )
股利收入		( 52 )	( 185 )
租賃修改利益	六(七)	-	( 1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 945 )	( 9,474 )
其他應收款		( 2,256 )	8,228
存貨		9,262	( 23,333 )
預付款項		( 677 )	( 5,44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 4,446 )	6,639
其他應付款		( 33,606 )	16,630
合約負債		3,423	1,406
其他流動負債		( 744 )	( 233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633,893 )	( 754,971 )
收取之利息		10,709	14,675
支付之利息		( 3,642 )	( 5,555 )
支付之所得稅		( 2,311 )	( 86,814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629,137 )	( 832,665 )

(續次頁)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83)	\$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9,922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 16,471 )	( 74,301 )
收取之股利		52	185
無形資產增加	六(八)	( 405 )	( 472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11	( 12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21,496 )	135,20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 52,893 )	( 50,527 )
現金增資		423,000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六(十二)	3,772	3,847
非控制權益增加	六(二十三)	294,10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67,984	( 46,680 )
匯率影響數		( 9,939 )	19,5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412	( 724,590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3,374	1,237,9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0,786	\$ 513,37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有德



經理人：張有德



會計主管：王佳雯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22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微創醫療器材研發及醫療器材之製造暨銷售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5 年 7 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5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 117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 IFRS 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 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規定。

除下列所述待評估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

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Medeon International, Inc.	投資及貿易業務	100	100	註1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意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製造及研發	81.66	89.27	註2 註3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益創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	100	100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製造及銷售	97.07	96.61	註4 註5
Medeon International, Inc.	Aquedon Medical, Inc.	醫療器材製造及研發	97.62	97.46	註1
意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Prodeon Medical, Inc.	醫療器材製造及研發	100	100	
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MedeonBio, Inc.	醫療器材製造及銷售	100	100	
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Medeologix, Inc. (原名:MediBalloon, Inc.)	醫療器材製造及銷售	100	100	註6 註8
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Medeologix LLC (原名:Second Source Medical LLC)	醫療器材製造及銷售	100	100	註7 註9

註1:本公司於民國113年6月及114年8月對Medeon International, Inc. 現金增資普通股4,000,040股及2,000,130股，價款分別為美金4,000,040元及美金2,000,130元，並經由該子公司參與Aquedon Medical, Inc.之現金增資F輪特別股1,454,560股及G輪特別股689,700股，價款分別為美金4,000,040元及美金2,000,130元，持股比率分別上升至97.46%及97.62%。

註2:本公司認購子公司意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3年8月發行丁種特別股2,050,000股，總價款為\$164,000，本公司持股比例上升至89.27%，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另本公司於民國114年4月認購子公司意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之戊種特別股4,125,000股，總價款為\$330,000，本公司持股比例上升至90.67%，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意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4年9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己種特別股3,500,000股，總價款為\$294,000。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至81.66%。

註 4: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對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普通股 12,600,000 股，共計\$315,000，持股比例上升至 96.61%。另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 月對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普通股 8,960,000 股，共計\$224,000，持股比例上升至 97.09%。

註 5:本公司之子公司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之員工於民國 114 年 10 月執行員工認股權，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至 97.07%。

註 6:本公司之子公司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 月、6 月、11 月、民國 114 年 1 月及 10 月分別對 Medeologix, Inc. 現金增資美金 1,500,000 元、美金 1,500,000 元、美金 500,000 元、美金 1,000,000 元及美金 1,000,000 元，持股比例皆仍為 100%。

註 7:本公司之子公司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2 月、11 月及民國 114 年 1 月分別對 Medeologix LLC 現金增資美金 1,000,000 元、美金 300,000 元及美金 1,000,000 元，持股比例皆仍為 100%。

註 8:原名 MediBalloon, Inc. 於民國 113 年 6 月更名為 Medeologix, Inc.，業經美國政府變更登記完竣。

註 9:原名 Second Source Medical LLC 於民國 113 年 6 月更名為 Medeologix LLC，業經美國政府變更登記完竣。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研發設備	3 年 ~ 6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5 年
租賃改良	3 年 ~ 10 年

##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除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其他所有之租賃修改，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

#### (十五)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5 年攤銷。

2. 專利權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按經濟效益年限 10 年攤銷。

3. 顧客關係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按經濟效益年限 8 年攤銷。

4. 專有技術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按經濟效益年限 15 年攤銷。

5.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三)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經董事會決議後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若為股票股利則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五)收入認列

#### 1. 智慧財產權出售收入及委託研究收入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智慧財產權出售及委託服務合約，將本集團之智慧產權讓與客戶，及提供後續之委託研究服務，經本集團分析其智慧財產權之讓與及後續研究服務係屬可區分，故將各別辨認為單獨履約義務。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至合約中每一履約義務；當單獨售價不可直接觀察時，則以預期成本加計利潤法估計。合約中所包含之變動對價，若預期與變動對價相關的不確定性消除時，高度很有可能不會導致重大的收入迴轉，則將變動對價包括在交易價格之中。就各類型收入認列方式如下：

##### (1)智慧財產權出售收入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本集團之智慧財產權出售予客戶，則於智慧財產權移轉之時點認列收入。

##### (2)委託研究收入

本集團提供委託研究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總成本佔估計總成本之比例為基礎認列。若本集團缺乏應用適當衡量完成程度方法所需之可靠資訊，但本集團預期可回收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於該等情況下，本集團於可合理衡量履約義務結果前，僅在已發生成本之範圍內認列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 2.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醫療器材等，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買方時認列，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買方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且買方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 (二十七)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詳附註六(八)之說明。

##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79	\$ 10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520,707</u>	<u>513,274</u>
	<u>\$ 520,786</u>	<u>\$ 513,37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255	\$ 4,255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u>31,750</u>	<u>31,750</u>
		36,005	36,005
評價調整		6,418	4,696
匯率影響數	(	308)	<u>959</u>
	\$	<u>42,115</u>	<u>\$ 41,660</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1,722	(\$ 2,276)

2.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 653,814	\$ 652,175
受限制定期存款	3,144	-
	<u>\$ 656,958</u>	<u>\$ 652,175</u>

1.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53,044	\$ 52,099
減：備抵損失	( 13,781)	( 14,264)
	<u>\$ 39,263</u>	<u>\$ 37,835</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35,640	\$ 30,916
30天內	2,530	5,176
31-90天	1,114	1,762
91-180天	-	2,687
181天以上	13,760	11,558
	<u>\$ 53,044</u>	<u>\$ 52,09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42,340。
3.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5.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6.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9,263 及\$37,835。

(五) 存貨

	11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6,967	(\$ 3,282)	\$ 13,685
在製品	1,195	-	1,195
製成品	12,218	( 2,258)	9,960
	<u>\$ 30,380</u>	<u>(\$ 5,540)</u>	<u>\$ 24,840</u>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9,092	\$ -	\$ 19,092
製成品	15,010	-	15,010
	<u>\$ 34,102</u>	<u>\$ -</u>	<u>\$ 34,102</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4,856	\$ 46,096
跌價損失	5,540	-
未分攤製造費用	68,307	96,121
	<u>\$ 148,703</u>	<u>\$ 142,217</u>

##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

	未完工程				合計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及待驗設備	
1月1日					
成本	\$ 170,533	\$ 44,723	\$ 84,962	\$ 14,296	\$ 314,514
累計折舊	( 60,853)	( 26,357)	( 28,351)	-	( 115,561)
	<u>\$ 109,680</u>	<u>\$ 18,366</u>	<u>\$ 56,611</u>	<u>\$ 14,296</u>	<u>\$ 198,953</u>
1月1日	\$ 109,680	\$ 18,366	\$ 56,611	\$ 14,296	\$ 198,953
增添(含移轉)	10,826	2,794	16,496	( 14,296)	15,820
折舊費用	( 28,156)	( 8,425)	( 11,533)	-	( 48,114)
淨兌換差額	( 2,683)	( 644)	( 355)	-	( 3,682)
12月31日	<u>\$ 89,667</u>	<u>\$ 12,091</u>	<u>\$ 61,219</u>	<u>\$ -</u>	<u>\$ 162,977</u>
12月31日					
成本	\$ 174,680	\$ 46,168	\$ 100,496	\$ -	\$ 321,344
累計折舊	( 85,013)	( 34,077)	( 39,277)	-	( 158,367)
	<u>\$ 89,667</u>	<u>\$ 12,091</u>	<u>\$ 61,219</u>	<u>\$ -</u>	<u>\$ 162,977</u>

113年

	未完工程				合計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及待驗設備	
1月1日					
成本	\$ 123,972	\$ 25,863	\$ 46,216	\$ 28,655	\$ 224,706
累計折舊	( 48,824)	( 14,575)	( 14,729)	-	( 78,128)
	<u>\$ 75,148</u>	<u>\$ 11,288</u>	<u>\$ 31,487</u>	<u>\$ 28,655</u>	<u>\$ 146,578</u>
1月1日	\$ 75,148	\$ 11,288	\$ 31,487	\$ 28,655	\$ 146,578
增添(含移轉)	54,576	1,650	30,913	( 705)	86,434
折舊費用	( 22,980)	( 8,852)	( 6,585)	-	( 38,417)
重分類	( 1,345)	13,882	414	( 12,951)	-
淨兌換差額	4,281	398	382	( 703)	4,358
12月31日	<u>\$ 109,680</u>	<u>\$ 18,366</u>	<u>\$ 56,611</u>	<u>\$ 14,296</u>	<u>\$ 198,953</u>
12月31日					
成本	\$ 170,533	\$ 44,723	\$ 84,962	\$ 14,296	\$ 314,514
累計折舊	( 60,853)	( 26,357)	( 28,351)	-	( 115,561)
	<u>\$ 109,680</u>	<u>\$ 18,366</u>	<u>\$ 56,611</u>	<u>\$ 14,296</u>	<u>\$ 198,953</u>

1. 上述設備均屬供自用之資產。
2. 本集團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因採購設備所需而預付金額分別為 \$423 及 \$5,915 (表列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建物及土地，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部分建物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建物及土地	\$ 104,855	\$ 156,521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建物及土地	\$ 49,296	\$ 50,285

4.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本集團增添之使用權資產分別為 \$0 及 \$25,390。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642	\$ 5,55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123	565
租賃修改利益	-	17

6.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本集團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57,658 及 \$56,647。

## (八) 無形資產

		114年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專有技術	商譽	顧客關係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4,422	\$ 4,812	\$ 23,778	\$ 106,737	\$ 46,582	\$ 216,331
累計攤銷		( 29,524)	( 4,290)	( 4,755)	-	( 16,013)	( 54,582)
		<u>\$ 4,898</u>	<u>\$ 522</u>	<u>\$ 19,023</u>	<u>\$ 106,737</u>	<u>\$ 30,569</u>	<u>\$ 161,749</u>
1月1日		\$ 4,898	\$ 522	\$ 19,023	\$ 106,737	\$ 30,569	\$ 161,749
本期取得		-	405	-	-	-	405
攤銷費用		( 2,140)	( 405)	( 1,586)	-	( 5,823)	( 9,954)
淨兌換差額		( 87)	( 18)	-	-	-	( 105)
12月31日		<u>\$ 2,671</u>	<u>\$ 504</u>	<u>\$ 17,437</u>	<u>\$ 106,737</u>	<u>\$ 24,746</u>	<u>\$ 152,095</u>
12月31日							
成本		\$ 34,171	\$ 5,097	\$ 23,778	\$ 106,737	\$ 46,582	\$ 216,365
累計攤銷		( 31,500)	( 4,593)	( 6,341)	-	( 21,836)	( 64,270)
		<u>\$ 2,671</u>	<u>\$ 504</u>	<u>\$ 17,437</u>	<u>\$ 106,737</u>	<u>\$ 24,746</u>	<u>\$ 152,095</u>
		113年					
		專利權	電腦軟體	專有技術	商譽	顧客關係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4,025	\$ 9,432	\$ 23,778	\$ 106,737	\$ 46,582	\$ 220,554
累計攤銷		( 27,124)	( 9,004)	( 3,170)	-	( 10,190)	( 49,488)
		<u>\$ 6,901</u>	<u>\$ 428</u>	<u>\$ 20,608</u>	<u>\$ 106,737</u>	<u>\$ 36,392</u>	<u>\$ 171,066</u>
1月1日		\$ 6,901	\$ 428	\$ 20,608	\$ 106,737	\$ 36,392	\$ 171,066
本期取得		-	472	-	-	-	472
攤銷費用		( 2,160)	( 393)	( 1,585)	-	( 5,823)	( 9,961)
淨兌換差額		157	15	-	-	-	172
12月31日		<u>\$ 4,898</u>	<u>\$ 522</u>	<u>\$ 19,023</u>	<u>\$ 106,737</u>	<u>\$ 30,569</u>	<u>\$ 161,749</u>
12月31日							
成本		\$ 34,422	\$ 4,812	\$ 23,778	\$ 106,737	\$ 46,582	\$ 216,331
累計攤銷		( 29,524)	( 4,290)	( 4,755)	-	( 16,013)	( 54,582)
		<u>\$ 4,898</u>	<u>\$ 522</u>	<u>\$ 19,023</u>	<u>\$ 106,737</u>	<u>\$ 30,569</u>	<u>\$ 161,749</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 134	\$ 115
管理費用	7,507	7,507
研究發展費用	2,313	2,339
	<u>\$ 9,954</u>	<u>\$ 9,961</u>

1. 專利權係研發微創手術器材相關專利及專門技術。
2. (1) 本公司為便於智慧財產權管理，於民國 104 年 11 月集中本公司之資源以協助相關研發專案加速商品化及後續出售，由本公司之孫公司 Medeon Biosurgical, Inc. (以下簡稱「MBS 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6 月 30 日辦理清算完畢) 將 LAP-A01 影像清晰器材 (Click Clean™) 及 LAP-C01 腹腔手術縫合器材 (Abclose™) 等，依照 MBS 公司與神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神德公司」) 與 Medeon International, Inc. (以下簡稱「MBI 公司」) 之三方協議合約規定，由 MBS 公司將持有之專利權以成本按照其股東持有 MBS 公司之股權比例分別轉讓予 MBS 公司之股東神德公司 (42.99%) 及 MBI 公司 (57.01%)，交易價格分別為 168,293 美元及 223,178 美元，同時再由神德公司及 MBI 公司將專利權以購入成本移轉予本公司。另三方約定付款時間為本公司將研發專案成功售出之時。
- (2) 本公司與神德公司之購買合約中另有規定，若本公司研發成果授權價格超過其移轉與本公司之價格時，扣除本公司承接後之合理開發支出，本公司需分配 42.99% 之利潤予神德公司。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有需分配予神德公司及 MBI 公司之款項。
3. 專有技術係本集團合併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所產生。
4. 顧客關係價值係本集團合併 Medeologix LLC 之股份所產生。
5. 商譽係因合併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合併 Medeologix LLC 所產生。
6. (1) 商譽分攤至本集團之現金產生單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23,508	\$ 23,508
Medeologix LLC	83,229	83,229
	<u>\$ 106,737</u>	<u>\$ 106,737</u>

(2)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 Medeologix LLC 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計算。

(3)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依據本集團未來年度財務預測之稅前現金流量、預計成長率 2%及折現率(折現率介於 11.61%~19.94%)作為估計基礎。

(九)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9,407	\$ 57,662
應付勞務費	30,085	45,602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4,516	7,801
應付設備款	1,776	7,919
應付勞健保及退休金	1,365	1,967
其他	16,121	22,068
	<u>\$ 103,270</u>	<u>\$ 143,019</u>

(十)退休金

1. 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集團之國外子公司係按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及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當地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994 及\$4,497。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集團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給予對象為本公司及孫公司之全職員工，並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其主要內容如下：

發行公司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預估年離職率	既得條件	
本公司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2.9.27	2,570,000	10年	21.0%~36.8%	(註1)	
		103.8.13					
	"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3.8.13	260,000	10年	6.1%~11.6%	(註1)
	"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3.11.18	820,000	10年	6%~12%	(註1)
	"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6.8	642,000	10年	11.6%~23.3%	(註1)
	"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11.3	538,000	10年	29.5%~59.1%	(註1)
	"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3.1.25	103,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立即 既得
	"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4.5.8	101,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立即 既得
	"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4.10.28	705,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立即 既得
	益興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1.2.15	1,296,370	10年	5%	(註2) 及 (註5)
111.10.13							
112.2.23							
112.9.23							
"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3.11.19				
"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1.10.13	1,374,000	10年	5%	(註1)
Aquedeon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7.10.1	219,275	10年	0%	(註3)	
		108.10.1					
	"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7.26	84,000	10年	0%	(註3)
	"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2.10.3	309,500	10年	0%	(註3)

註 1: 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兩年後，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利：

累計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屆滿二年 50%

屆滿三年 75%

屆滿四年 100%

註 2: 於服務滿一年可既得 25% 之認股權利，餘於生效日之未來 48 個月，逐月每月可既得行使 1/48 之認股權利。

註 3: 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一年後可既得 25% 之認股權利，餘於生效日之未來 48 個月，逐月每月可既得行使 1/48 之認股權利。

註 4: 35,000 股於生效日後之未來 48 個月，逐月每月可既得行使 1/48 之認股權利；90,558 股於服務滿一年可既得 25% 之認股權利，餘於生效日後之未來 48 個月，逐月每月可既得行使 1/48 之認股權利。

註 5: 於服務滿一年可既得 50% 之認股權利，餘於生效日之未來 36 個月，逐月每月可既得行使 1/48 之認股權利。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 本公司：

	114年度		113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47,000	\$ 121~137	247,000	\$ 121~137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u>247,000</u> )	121~137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u>	-	<u>247,000</u>	121~137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u>	-	<u>247,000</u>	121~137

(2) 子公司-益興：

	114年度		113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178,950	\$ 10	1,887,720	\$ 10
本期執行認股權 (	<u>10,500</u> )	10	-	-
本期喪失認股權 (	<u>135,800</u> )	10	<u>(148,770)</u>	10
本期給與認股權	<u>-</u>	-	<u>440,000</u>	1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2,032,650</u>	10	<u>2,178,950</u>	1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1,290,248</u>	10	<u>880,486</u>	10

(3) 孫公司-Aquedeon：

	114年度		113年度	
	認股權 數量	履約價格 (美元)	認股權 數量	履約價格 (美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536,569	\$ 0.17~0.39	546,569	\$ 0.17~0.39
本期喪失認股權 (	<u>2,500</u> )	0.17~0.39	<u>(10,000)</u>	0.17~0.39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534,069</u>	0.17~0.39	<u>536,569</u>	0.17~0.39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485,965</u>	0.17~0.39	<u>408,642</u>	0.17~0.39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1) 本公司：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04年6月8日	114年6月8日	-	\$ -	227	\$ 121
104年11月3日	114年11月3日	-	-	20	137

(2) 子公司 - 益興：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元)
111年2月15日	121年2月15日	161	\$ 10	227	\$ 10
111年10月13日	121年10月13日	50	10	50	10
112年2月23日	122年2月23日	603	10	603	10
112年9月23日	122年9月23日	100	10	100	10
113年11月19日	123年11月19日	40	10	40	10
111年10月13日	121年10月13日	449	10	489	10
112年1月11日	122年1月11日	125	10	155	10
112年5月23日	122年5月23日	105	10	115	10
113年11月19日	123年11月19日	400	10	400	10

(3) 孫公司 - Aquedon：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美元)	股數 (仟股)	履約價格 (美元)
107年10月1日	117年9月30日	126	\$ 0.17	126	\$ 0.17
108年10月1日	118年9月30日	51	0.25	51	0.25
110年7月26日	120年7月25日	50	0.27	50	0.27
112年10月3日	122年10月2日	307	0.39	310	0.39

4.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發行公司	給與日	價格 範圍(元)	預期波動率	存續 期間	預期 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本公司	102.9.27	\$ 10	39.93% ~41.53%	7年	0%	0.78% ~1.66%	\$2~\$2.29
"	103.8.13 ~11.18	\$ 10	39.75% ~40.67%	6~7年	0%	1.37% ~1.48%	\$5.55~\$7.07
"	104.6.8	\$ 204	34.75% ~42.35%	6~7年	0%	1.26% ~1.39%	\$10.15~\$13.28
"	104.11.3	\$ 222	44.25% ~45.22%	6~7年	0%	1.01% ~1.09%	\$34.14~\$40.26

發行公司	給與日	價格 範圍(元)	預期波動率	存續 期間	預期 股利率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益興	111.2.15	\$ 10	29.91% ~32.42%	5.5~7 年	0%	0.64% ~0.67%	\$9.9~\$10.5
"	111.10.13	\$ 10	29.72% ~31.09%	5.5~7 年	0%	1.56% ~1.59%	\$19.9~\$20.3
"	112.2.23	\$ 10	29.61% ~30.22%	5.5~7 年	0%	1.15% ~1.18%	\$17.81~\$18.17
"	112.9.23	\$ 10	29.81% ~30.17%	5.5~7 年	0%	1.14% ~1.16%	\$17.81~\$18.14
"	113.11.19	\$ 10	28.25% ~28.90%	5.5~7 年	0%	1.49% ~1.51%	\$12.77~\$13.20
"	111.10.13	\$ 10	29.76% ~31.09%	6~7年	0%	1.56% ~1.59%	\$20~\$20.3
"	112.1.11	\$ 10	29.63% ~30.40%	5.5~7 年	0%	1.05% ~1.07%	\$17.86~\$18.13
"	112.5.23	\$ 10	29.75% ~30.02%	5.5~7 年	0%	1.08% ~1.10%	\$17.88~\$18.11
"	113.11.19	\$ 10	28.25% ~28.90%	5.5~7 年	0%	1.50% ~1.51%	\$12.9~\$13.20
Aquedon	107.10.1	美金\$0.17	47.30%	6.08年	0%	3.10%	美金\$0.08
"	108.10.1	美金\$0.25	67.40%	6.08年	0%	1.42%	美金\$0.15
"	110.7.26	美金\$0.27	49.00%	6.08年	0%	0.90%	美金\$0.13
"	112.10.3	美金\$0.39	55.40%	6.08年	0%	4.13%	美金\$0.22

5. 本集團以民國 114 年 5 月 14 日為認股基準日，依本集團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相關作業，將本集團買回股份 101 仟股，以 \$3,772 轉讓予員工，每股平均買回價格為 51.97 元，並以給與日股價衡量其公允價值。

6. 本集團以民國 113 年 1 月 25 日為認股基準日，依本集團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相關作業，將本集團買回股份 103 仟股，以 \$3,847 轉讓予員工，每股平均買回價格為 51.97 元，並以給與日股價衡量其公允價值。

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權益交割	\$ 13,682	\$ 10,607

## (十二)股本/庫藏股

1.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分為200,000,000股，實收資本額為\$969,449，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4年	113年
	股數(股)	股數(股)
1月1日	92,143,893	92,040,893
現金增資	4,700,000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101,000	103,000
12月31日	96,944,893	92,143,893

2.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9 月 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並於民國 114 年 10 月 2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在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4,700,000 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90 元，增資基準日訂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16 日，該項增資案已於民國 115 年 1 月 12 日辦理股本變更登記完竣。

### 3. 庫藏股

-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4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 -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3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01,000	\$ 5,249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五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分派股息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為之，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分派股利之政策將視公司目前及未來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盈餘分派之股利，其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唯每年度盈餘分派之股利總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民國 114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因本公司因民國 113 年度為稅後虧損，故不分配股東紅利。

###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114年	113年
1月1日	\$ 56,725	\$ 36,18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14,185)	20,541
12月31日	<u>\$ 42,540</u>	<u>\$ 56,725</u>

(十六) 營業收入

	醫材開發部門		醫療零件製銷部門		合計
	委託研究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委託研究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b>114年度</b>					
地區別收入					
美洲地區	\$ -	\$ -	\$ 289,750	\$ 129,675	\$ 419,425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	\$ -	\$ 79,258	\$ 129,675	\$ 208,933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210,492	-	210,492
	\$ -	\$ -	\$ 289,750	\$ 129,675	\$ 419,425
<b>113年度</b>					
地區別收入					
美洲地區	\$ 39,336	\$ -	\$ 138,712	\$ 114,760	\$ 292,808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39,336	\$ -	\$ -	\$ 114,760	\$ 154,096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138,712	-	138,712
	\$ 39,336	\$ -	\$ 138,712	\$ 114,760	\$ 292,808

1. 本公司與 Terumo Medical Corporation(以下簡稱「Terumo」)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 日簽訂大口徑心導管術後止血裝置 XPro™ System(以下簡稱 IVC-C01)全球智慧財產權資產讓與暨委託服務與產品供應合約。本公司與 Terumo 協議於出售上述智慧財產權資產後，持續提供 Terumo 後續之產品開發、臨床實驗、法規認證及產品供應等服務。

上述智慧財產權資產讓與及後續研究服務之總價款計美金五仟萬元，包括簽約金二仟萬美元於交易日收取，另屬於變動價金部分為三仟萬美元。若產品後續開發進度能於雙方議定之期限內達成預定里程碑時收取。上述變動價金包括(1)於西元 2020 年 3 月底前完成 IVC-C01 次世代產品開發驗證，取得五百萬美元、(2)於西元 2021 年 6 月底前取得美國 FDA 核准之產品上市許可，取得一仟萬美元、(3)於西元 2022 年 6 月底前次世代產品取得美國 FDA 核准之產品上市許可，取得一仟五百萬美元。

本交易完成後，除次世代產品開發費用由雙方各自負擔外，其餘後續產品開發費用(包含法規及臨床費用)悉數由 Terumo 承接。惟雙方約定，若因次世代產品設計變更而致 FDA 要求額外人體臨床試驗，實支臨床試驗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上述 IVC-C01 全球智慧財產權資產讓與暨委託服務合約，考慮外在因素及產品開發進度後，雙方於民國 109 年 8 月同意調整合約部分內容，並簽署增補合約。

按雙方共識，在原合約所訂里程碑金共計三千萬美元不變前提下，各期里程碑及付款時程調整如下：(1)於西元 2020 年 12 月底前完成次世代產品開發工程驗證及技術移轉，取得二百五十萬美元(業已取得)；及於西元 2022 年 6 月底前完成設計驗證，取得一百萬美元；(2)於西元 2021 年 6 月底前完成美國 FDA cGMP 查核，取得二百萬美元；及於西元 2021 年 12 月前取得美國 FDA 產品上市許可，取得六百五十萬美元；(3)於西元 2022 年 12 月底前送出次世代產品美國 FDA 上市許可申請，取得三百萬美元；及於西元 2023 年 12 月底前取得次世代產品美國 FDA 產品上市許可，取得七百萬美元；(4)於西元 2023 年 12 月底前次世代產品正式上市，取得四百萬美元；及於上市後三年內銷售達 12,500 支及 25,000 支，各取得二百萬美元。至於原合約內容，除配合上述進行必要調整外，均擬不予變動。上述內容經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9 年 8 月 6 日決議通過。

惟因 COVID-19 影響致 FDA 海外實地查核時程可能有所推遲。基於共同推進計畫之合作善意及肯定專案迄今之成果，雙方調整上述第二之一期里程碑內容為：本公司(1)於西元 2021 年 6 月底前完成美國 FDA cGMP 查核準備工作，可取得一百萬美元(業已取得)，(2)通過美國 FDA cGMP 實地查核，可取得一百萬美元(未約定期限)。除了上述調整外，增補合約所訂其他里程碑金及達成條件均未異動。上述內容經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24 日決議通過。

續因 COVID-19 影響，導致 FDA 海外實施查核時程持續推遲。基於共同推進計畫之合作善意及肯定專案迄今之成果，雙方再次依現況調整里程碑內容，並簽署資產讓與合約第三次增補合約，擬調整上述(2)為第二之一期第二項及第二之二期里程碑內容如下：(1)第二之一期第二項：通過美國 FDA cGMP 實地查核並取得 FDA 產品上市許可，取得一百萬美元(業已取得)。(2)第二之二期：於西元 2021 年 12 月底前取得以通過 cGMP 實地查核做為最後上市條件之美國 FDA「可予上市核准信函(PMA Approvable Letter)」，可取得六百五十萬美元(業已取得)。除上述調整外，前次增補合約所訂其他里程碑金及達成條件均未異動。上述內容經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1 日決議通過。

2. 依據合約，本公司提供 Terumo 以下聲明及保證事項：

- (1)本公司真實存在之聲明，保證期間為永久有效，若違反該聲明，Terumo 可向本公司要求損害賠償，最高上限為本合約總價金。
- (2)智慧財產權之聲明，保證期限為取得次世代產品美國 FDA 產品上市許可達成後一年，惟不晚於民國 112 年 7 月。簽約後之最高保證金額為美金二百五十萬元，將隨本公司取得之里程碑金增加，上述最高保證金額為美金二百五十萬元加上可收取里程碑金之 37.5%。

- (3)除上述(1)及(2)以外之其他聲明保證事項，保證期間為自簽約日起至第 18 個月止。其他聲明保證事項之最高保證金額於簽約後為美金二百五十萬元，將隨本公司取得之里程碑金增加，上述最高保證金額將為美金二百五十萬元加上可收取里程碑金之 12.5%。
- 本保證事項併同上述智慧財產權保證事項，如非屬惡意違反或欺詐行為所致之損害賠償以美金一仟三百七十五萬元為限。
3. 上述與 Terumo 合約自簽約日起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收取里程碑金美金 3,100 萬元，累積認列收入 \$896,523。
4. 於民國 114 年 5 月 14 日 Terumo 向本公司提出 Cross-Seal 資產讓與合約「里程碑放棄通知」，本公司將持續與 Terumo 協商後續處理方案。
5. 合約負債
-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合約負債-流動	\$ 7,936	\$ 4,514	\$ 3,108

(1)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其他合約皆為短於一年之合約。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 2,243	\$ 2,834

(十七)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11,766	\$ 378,296	\$ 590,0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8,030	30,084	48,114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6,216	33,080	49,296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34	9,820	9,954
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	\$ 246,146	\$ 451,280	\$ 697,426
	11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63,868	\$ 389,690	\$ 553,5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4,248	34,169	38,41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1,202	39,083	50,28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15	9,846	9,961
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	\$ 179,433	\$ 472,788	\$ 652,221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薪資費用	\$ 523,592	\$ 476,099
勞健保費用	36,332	35,986
退休金費用	4,994	4,497
董事酬金	2,922	2,780
其他用人費用	22,222	34,196
	<u>\$ 590,062</u>	<u>\$ 553,558</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董事酬勞不高於2%。其中基層員工酬勞總數不低於獲利之0.15%。
2.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為稅前淨損，故無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 有關董事會通過或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利息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7,192	\$ 20,173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603)	\$ 14,4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722	( 2,276)
其他	192	202
	<u>(\$ 689)</u>	<u>\$ 12,352</u>

## (二十一)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594	\$ 92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45,853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594</u>	<u>46,77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946)	(34,895)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946)</u>	<u>(34,895)</u>
所得稅費用	<u>(\$ 352)</u>	<u>\$ 11,880</u>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05,231)	(\$ 410,717)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98,488	168,809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45,853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44,996	19,18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32,949)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61,747	222,727
分離課稅稅額	1,594	922
其他	(1,946)	(1,946)
所得稅費用	<u>(\$ 352)</u>	<u>\$ 11,880</u>

###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4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32,949	-	32,949
合計	<u>\$ 32,949</u>	<u>\$ -</u>	<u>\$ 32,949</u>
- 遞延所得稅負債			
專有技術	\$ 3,805	(\$ 317)	\$ 3,488
顧客關係	8,554	(1,629)	6,925
合計	<u>\$ 12,359</u>	<u>(\$ 1,946)</u>	<u>\$ 10,413</u>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	32,949	32,949
合計	\$ -	\$ 32,949	\$ 32,949
-遞延所得稅負債			
專有技術	\$ 4,122	(\$ 317)	\$ 3,805
顧客關係	10,183	(1,629)	8,554
合計	\$ 14,305	(\$ 1,946)	\$ 12,359

4.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之相關金額如下：

抵減項目	發生年度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份	最後抵減年度
研發抵減	102	\$ 5,059	\$ 5,059	-	註
研發抵減	103	6,144	6,144	-	註
研發抵減	104	14,475	14,475	-	註
研發抵減	105	24,382	24,382	17,111	註
研發抵減	106	29,850	29,850	29,850	註
研發抵減	107	30,369	30,369	30,369	註
		\$ 110,279	\$ 110,279	\$ 77,330	

註：依生技新藥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規定，自有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起，抵減其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若有不足抵減者，得在以後四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中抵減之。

5.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份	最後抵減年度
105	\$ 210,408	\$ 6,976	\$ 6,976	115
106	215,412	215,412	215,412	116
107	47,645	47,645	47,645	117
108	231,920	231,920	231,920	118
109	176,597	176,597	176,597	119
110	270,328	270,328	270,328	120
111	295,225	295,225	295,225	121
112	538,455	538,455	538,455	122
113(申報)	579,302	579,302	579,302	123
114(預估)	491,864	491,864	491,864	124
	<u>\$ 3,057,156</u>	<u>\$ 2,853,724</u>	<u>\$ 2,853,724</u>	

6. 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均核定至民國 112 年度。

7. 美國子公司因虧損故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皆無應付所得稅，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因未來實現可能性具不確定，故未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美國子公司之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計 USD 28,750 仟元，依修訂後「美國聯邦政府稅法」規定可於未來獲利年度抵減所得稅及「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稅法」規定虧損扣抵可於 10 年內使用。

(二十二) 每股虧損

	114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668,062)	92,334 (\$ 7.24)
	113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805,512)	92,137 (\$ 8.74)

因本集團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均為淨損，致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

### (二十三)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子公司及孫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1. 本集團之子公司意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4 年 9 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減少 9.01%之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57,638，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 \$236,362。
2. 本集團之子公司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意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孫公司 Aquedon Medical, Inc. 分別於民國 114 年 1 月、4 月及 8 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分別增加 0.48%、1.40%及 0.16%股權。該交易共增加非控制權益 \$38,867，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 \$38,867。
3. 本集團之子公司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之員工於民國 114 年執行認股權，致非控制權益減少 \$24，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 \$24。
4. 本集團之子公司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孫公司 Aquedon Medical, Inc. 及子公司意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 113 年 3 月、6 月及 8 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分別增加 1.01%、0.43%及 0.86%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28,137，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 \$28,137。

###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含移轉)	\$ 15,820	\$ 86,43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7,919	12,000
期末預付設備款	423	5,91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776)	(7,919)
期初預付設備款	(5,915)	(22,129)
本期支付現金	<u>\$ 16,471</u>	<u>\$ 74,301</u>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4年		113年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	
1月1日	\$	168,397	\$	186,73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52,893)	(	50,52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677		25,687
匯率影響數	(	3,134)		6,501
12月31日	\$	113,047	\$	168,397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04,543	\$	148,107
股份基礎給付		10,214		5,275
	\$	114,757	\$	153,382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受限制定期存款 (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144	\$ -	關稅保證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集團截至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一) 本公司與神德生醫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無形資產移轉契約，依合約規定未來研究產品商品化之利潤分派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二) 本公司與 Terumo 簽訂之全球智慧財產權資產讓與暨委託服務與產品供應合約，其依合約規定其承諾事項，請詳附註六(十六)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1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子公司 Medeon International, Inc. 現金增資 2,755,000 股，投資金額共計美金 2,755,000 元；並由 Medeon International, Inc. 參與其子公司 Aquedon Medical, Inc. 之現金增資 950,000 股，共計美金 2,755,000 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案，預計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普通股不超過 35,000,000 股，截至民國 115 年 2 月 26 日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現階段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於未來營運轉虧為盈後，還須兼顧提供股東持續穩健之報酬。為了達到前述目標，本集團藉由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增資以清償或充實營運資金、股利發放及減資等方式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利用負債權益比率以監控及管理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其中債務淨額之計算為「負債總額」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而「權益總額」之計算則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總計」。

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總額小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故負債權益比率為 0%。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 42,115	\$ 41,660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0,786	513,37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656,958	652,175
金融資產		
應收帳款	39,263	37,835
其他應收款	3,966	5,227
存出保證金	4,346	4,457
	<u>\$ 1,267,434</u>	<u>\$ 1,254,728</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7,554	\$ 12,000
其他應付款	103,270	143,019
	<u>\$ 110,824</u>	<u>\$ 155,019</u>
租賃負債	<u>\$ 113,047</u>	<u>\$ 168,397</u>

###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份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312	31.44	\$ 135,579
日幣：新台幣	528	0.20	106
11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037	32.71	\$ 164,774

-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603)及\$14,426。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356	\$ -
日幣：新台幣	1%		1	
		11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648	\$ -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考量過去歷史經驗，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90天內	逾期180天內	逾期180天以上	合計
<u>114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50%	10-100%	5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5,640	\$ 2,530	\$ 1,114	\$ -	\$ 13,760	\$ 53,044
備抵損失	\$ 12	\$ 1	\$ 8	\$ -	\$ 13,760	\$ 13,781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50%	10-100%	50%-100%	
帳面價值總額	\$ 30,916	\$ 5,176	\$ 1,762	\$ 2,687	\$ 11,558	\$ 52,099
備抵損失	\$ 9	\$ 2	\$ 8	\$ 2,687	\$ 11,558	\$ 14,264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	113年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1月1日	\$ 14,264	\$ 567
提列減損損失	67	13,412
匯率影響數	(550)	285
12月31日	\$ 13,781	\$ 14,264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財務執行，並由集團財務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及研發之需要。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帳款	\$ 7,554	\$ -	\$ -	\$ -
其他應付款	103,270	-	-	-
租賃負債	45,804	17,666	36,863	20,582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帳款	\$ 12,000	\$ -	\$ -	\$ -
其他應付款	143,019	-	-	-
租賃負債	58,297	44,568	42,205	32,594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公司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即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0,673	\$ -	\$ 31,442	\$ 42,115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復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8,951	\$ -	\$ 32,709	\$ 41,660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該報價係依上市公司股票之當日收盤價作為衡量。

4.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4年		113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32,709	\$	30,705
匯率影響數	(	1,267)		2,004
12月31日	\$	31,442	\$	32,709

6.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4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私募基金投資	\$ 31,442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113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私募基金投資	\$ 32,709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	不適用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二。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個別交易未達\$10,000 以上者，不予揭露；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經營項目為醫療器材之研發及銷售，本集團董事會係依合併報表內不同功能別之營運結果評估該營運部門之績效。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淨損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現之部門稅後淨損，與綜合損益表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需予以調節。

2.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4年度		合併
	醫材開發部門	醫療零件 製銷部門	
外部收入	\$ -	\$ 419,425	\$ 419,425
營業收入	\$ -	\$ 419,425	\$ 419,425
部門損益	(\$ 536,272)	(\$ 183,069)	(\$ 719,341)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費用	\$ 3,327	\$ 94,083	\$ 97,410
攤銷費用	\$ 3,825	\$ 6,129	\$ 9,954
利息收入	\$ 6,164	\$ 1,028	\$ 7,192
所得稅利益	\$ 317	\$ 35	\$ 352
	113年度		合併
	醫材開發部門	醫療零件 製銷部門	
外部收入	\$ 39,336	\$ 253,472	\$ 292,808
內部收入	-	-	-
營業收入	\$ 39,336	\$ 253,472	\$ 292,808
部門損益	(\$ 585,211)	(\$ 285,312)	(\$ 870,523)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費用	\$ 3,325	\$ 85,377	\$ 88,702
攤銷費用	\$ 3,858	\$ 6,103	\$ 9,961
利息收入	\$ 19,101	\$ 1,072	\$ 20,173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2,587)	\$ 707	(\$ 11,880)

(四) 產品別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提供委託醫材開發研究及醫療器材零件之製造與銷售。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	\$ 215,819	\$ -	\$ 241,344
美國	419,425	241,826	292,808	319,200
合計	\$ 419,425	\$ 457,645	\$ 292,808	\$ 560,544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收入
乙	\$ -	\$ 39,336
丙	193,340	67,498
丁	52,186	20,229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意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65,000	\$ 165,000	\$ -	3%	2	\$ -	營業週轉	\$ -	無	\$ -	\$ 147,574	\$ 590,29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有業務往來者填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3：本公司及子公司有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訂定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規定，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40%為限。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10%為限。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孫公司間或國外兄弟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100%為限。

本公司資金貸與直接及間接持股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3,298	\$ 10,673	0.30	\$ 10,673	
Medeon International, Inc.	Star Victoria Limite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4	31,442	1.43	31,442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2)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3)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MedeonBio, Inc.	1	營業費用	\$ 29,060	由雙方議定	6.93
0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意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2,845	由雙方議定	3.06
3	意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Prodeon Medical, Inc.	3	其他應付款	111,496	由雙方議定	6.26
3	意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Prodeon Medical, Inc.	3	營業費用	336,124	由雙方議定	80.14
5	Prodeon Medical, Inc.	MedeonBio, Inc.	3	營業費用	14,766	由雙方議定	3.52
5	Prodeon Medical, Inc.	Aquedon Medical, Inc.	3	營業費用	10,622	由雙方議定	2.53
8	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Medeologix LLC	3	營業收入	35,603	由雙方議定	8.49
8	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Medeologix LLC	3	應收帳款	10,198	由雙方議定	0.57

註1：上述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註2：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0
- MedeonBio, Inc.：1
- Medeon International, Inc.：2
- 意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3
- Aquedon Medical, Inc.：4
- Prodeon Medical, Inc.：5
- Medeologix LLC：6
- Medeologix, Inc.：7
- 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8

註3：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資損益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意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製造及研發	\$ 1,920,658	\$ 1,590,658	28,761,000	81.66	\$ 210,612	(\$ 358,208)	(\$ 315,218)	註3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益創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銷售	100	100	10,000	100.00	71	( 2)	( 2)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製造及銷售	1,379,000	1,155,000	61,774,174	97.07	474,213	( 181,882)	( 178,889)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Medeon International, Inc.	薩摩亞	投資及貿易業務	986,405	926,581	32,940,169	100.00	47,722	( 111,299)	( 111,299)	
Medeon International, Inc.	Aquedon Medical, Inc.	美國	醫療器材製造及研發	701,799	641,975	10,544,260	97.62	8,846	( 115,137)	( 112,270)	註1及2
意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Prodeon Medical, Inc.	美國	醫療器材製造及研發	84,270	84,270	3,000	100.00	93,605	( 3,019)	( 3,019)	
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Medeologix, Inc.	美國	醫療器材製造及銷售	409,312	346,443	22,000,000	100.00	81,490	( 75,936)	( 75,936)	
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MedeonBio, Inc.	美國	醫療器材製造及研發	99,509	99,509	2,900,000	100.00	15,933	( 7,597)	( 7,597)	
益興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Medeologix LLC	美國	醫療器材製造及銷售	362,778	329,972	-	100.00	173,485	( 12,541)	( 16,734)	

註1：原始幣別為美金23,560,170元。

註2：特別股。

註3：含特別股20,532,500股。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0019 號

會員姓名： (1) 林冠宏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梁華玲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電話： (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54150856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446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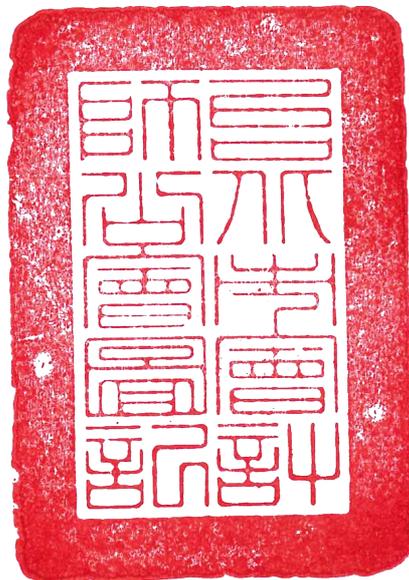
(2) 北市會證字第 194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益安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02 日